北塔区临时救助申请审批表

单位： 乡（街道） 杜（社区） 组 常住户口所在地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家庭人口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对象类别 | □低保□非低保□其他 | 户口类别 | □城镇□农业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计划生育类别 | □独生子女 □两女户 |  | 残疾级别 |  |
| 申请临时救助事由 |  申请人签名： |
| 村(居)委会意见 |  单位盖章 经办人： 年 月 日 |
| 乡(街道)意见 |  单位盖章 经办人： 年 月 日 |
| 区社会救助管理局意见 | 根据临时救助有关规定，批准该对象享受临时救助，核定其临时救助金额为 元。 经办人：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|
| 区民政局意见 |  |
| 分管区领导审批意见 |  |

说明：请将本人及家庭人员收入证明，身份证和户口薄复印件，残疾证复印件，以及相关证明等材料粘贴附后。